

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2020 年电子信息博士

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说明

为了更快、更好地适应、支撑、引领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战略需求，提升行业企业技术创新的核心竞争力，紧密结合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和重要产品研发任务，培养产业急需的工程技术领军人才，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2020 年计划招收 10 名电子信息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

一、招生对象及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品行端正。

(2) 学习目的明确，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与综合素质。

(3) 具有硕士学位，有三年以上实际工作经验。

(4) 具有从事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重要产品研发任务的经历和能力，并在行业内具有一定认知度的工程技术骨干和创新管理者。

(5) 通过承担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重要产品研发任务的企事业单位推荐。

(6) 身心健康状况符合北京大学研究生入学体检要求。

二、报名申请

1. 网上报名

报名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 12:00 至 2019 年 12 月 6 日 12:00。

报名网站：北大研招网（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applications/>）。

报名具体办法详见博士研究生报名公告（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报名费为每个报考志愿 200 元，须在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网址：<https://admission.pku.edu.cn/applications/>) 在线支付；一旦缴费成功，报名费用不予退还。

2. 提交报名材料

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须按照招生简章、网报公告和我院招生说明的要求在 2020 年 2 月 20 日 17:00 前向我院教务办公室（地址：北京市大兴工业开发区金苑路 24 号研发楼 1109 室，邮编：102600，收件人：钱老师，联系电话：010-61273723）寄

(送) 达以下申请资料, 资料不全视为自动放弃申请, 无论申请是否通过, 申请材料均不予退还:

(1) 北京大学 2020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考登记表: 网上报名并缴费成功后, 可在报名网站下载报考登记表, 打印后须在第 2 页和第 3 页上签署本人姓名。

(2) 身份证复印件。

(3)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在国 (境) 外院校获得者, 报名时须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4) 毕业院校的正式成绩单原件。

(5) 硕士学位论文、发表的学术论文以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

(6) 所在单位推荐信。

(7) 两封专家推荐信 (专家须为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副教授 (含) 以上或具有相当专业技术职称, 模板下载网址:

<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

(8) 个人陈述 (含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想致力研究的问题和设想, 3000 字左右, 模板下载网址: <https://admission.pku.edu.cn/zsxx/bszs/bssqkh/index.htm>)。

(9) 学习和工作经历、经验、能力、特别成就、所获专利等陈述和证明 (包括参与国家重大专项、重大工程项目和重要产品研发的名称和本人的贡献)。

(10) 5 年内取得且至入学时仍在有效期内的英语水平证明复印件 (有效期依英语水平证明的类型具体确定, 有效期自入学年的 9 月 1 日起向前推算), 以下证明选择一项:

- ① 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英语水平考试成绩 60 分 (含) 以上 (2015 年 12 月-2019 年 1 月参加考试);
- ② TOEFL 成绩 90 分 (含) 以上 (2018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 ③ GRE 成绩 310 分 (含) 以上 (2015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 ④ WSK(PETS 5) 合格证书 (2015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 ⑤ 国家英语六级成绩 430 分 (含) 以上 (2015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 ⑥ 国家英语专业四级、八级成绩合格 (2015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 ⑦ 雅思 (A 类) 成绩 6.5 分 (含) 以上 (2018 年 9 月 1 日后参加考试);
- ⑧ 在相应的英语国家或地区参加过英文授课学位项目学习并获得学位 (2015

年9月1日后获得);

- ⑨ 作为第一或第二作者(导师第一作者)在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的期刊或会议发表的英文学术论文,经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小组评估和认定(2015年9月1日后发表);
- ⑩ 其他能证明英语水平的材料,经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博士生招生工作小组评估和认定。

三、选拔方式

1. 初审

根据申请人的材料,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候选人。

2. 复试

进入复试后,申请人须提交身份证原件、学历学位证书原件以及外语水平证明原件等,供院系核查。持国(境)外学历学位证书者,还须同时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原件。如院系对学历学位证书或外语水平证明等材料有疑问时,申请人须按照院系要求提交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报告。

复试时间一般安排在3月底,请登录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官网查看招生过程中的通知及公示。

复试采取综合面试的方式实行差额复试,对考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考察。申请人须向面试组作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面试采用百分制计分,60分为及格,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3. 录取

学院招生工作小组根据复试结果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报送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批通过后公示十个工作日。

四、违规处理

在博士生招生考核中有任何违规或弄虚作假等行为的,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学校将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及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对在职考生,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构成违法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其中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监督机制

学院将成立招生工作小组,对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统一管理,确保招生过程科

学有序、公开透明、公正公平。在招生过程中坚持宁缺毋滥、择优录取的考核标准。

对招生录取过程中出现的争议，报名者可向学院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提出申诉；若仍有争议，可向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诉。

六、其他事项

1. 学习方式为非全日制，不转档案、户口及工资关系；
2. 基本学习年限为 4 年，总年限不超过 8 年；
3. 学院采用学分制，每个学生需要完成本领域要求的必修课和规定的总学分；
4. 招生说明的内容均由软件与微电子学院负责解释。

七、联系方式

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教务办公室

咨询电话：010-61273723

电子邮件：zhaosheng@ss.pku.edu.cn

地址：北京市大兴工业开发区金苑路 24 号研发楼 1109

邮编：102600

网址：<http://www.ss.pku.edu.cn>

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 话：010-62751354

地 址：北京大学新太阳学生中心五层 502 房间

电子邮件：grszsb@pku.edu.cn

邮政编码：100871

北京大学软件与微电子学院

2019 年 10 月 8 日